

## 环保措施承诺书

北京市朝阳区生态环境局：

我单位“孙仙一二 110 千伏电力架空线迁改工程”已完成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编制工作，现报你局，请予以审批。

并作出以下承诺：

- 一、严格按照环评及审批的方案组织项目建设，做到批建相符。
  - 二、严格执行环保的“三同时”制度，认真落实环评报告及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、事故应急设施和措施。
  - 三、项目建成经竣工环保验收后方投入运行。
  - 四、环评过程中按要求开展公众参与工作，无弄虚作假现象。
- 如违背上述承诺，将自愿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。
- 特此申请及承诺！

国网北京市电力公司

2024年8月22日

